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承辦人：李孟珊

電話：04-37061140

電子郵件：e-2393@mail.k12ea.gov.tw

受文者：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23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1362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A09030000E\_1140136240\_senddoc1\_Attach1.pdf)

主旨：函轉財團法人溫世仁文教基金會為推廣閱讀與提升學生語文素養舉辦「115年中小學作文比賽」實施計畫1份，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財團法人溫世仁文教基金會114年12月17日仁字第114010B號函辦理。

二、檢附財團法人溫世仁文教基金會來文及實施計畫各1份。

正本：國立暨私立(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電文  
2025/12/23  
16:00:30  
交換章

